



白俄罗斯出国留学 咨询服务协议书

中白欧（四川）出国留学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中白欧（四川）出国留学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尊敬的家长和同学：

为保证您的合法权益，您们向我公司支付咨询服务费、申请费、签证费、公证费等费用，请按本协议约定的金额通过指定的银行账户（支付宝）汇款，或到我公司财务室缴纳，可获取盖有企业财务专用章的收费凭证并妥善保管。

甲 方：中白欧（四川）出国留学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武侯区高攀路2号魏玛国际大厦24层2401

联系电话：028-61666650

投诉、服务品质监督和建议 邮箱：bedx@qq.com

乙 方：_____	监护人（未成年人）： <u>成年</u>
身份证号码：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意向专业：_____	联系地址：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白俄罗斯出国留学咨询服务协议书

为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公平的原则，就乙方委托甲方为乙方提供白俄罗斯自费出国留学咨询服务相关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以兹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有义务向乙方解释申请留学国家的留学政策与信息，介绍所申请院校的基本情况，为乙方提供申请该大学的所需文件，按照所申请院校校方要求辅助乙方准备

留学前期的必要资料，同时甲方代表乙方与校方洽谈，为乙方申请和办理留学相关事项；申请院校成功以乙方获得所申请院校的邀请函或大学录取通知书为准。

2、甲方协助乙方办理签证相关事项，辅助乙方准备签证所需的相关资料，介绍签证的政策与最新动向，与申请国驻华使（领）馆联系，协助乙方办理签证手续。

3、甲方有责任和义务保管好乙方提供的个人资料，未经乙方许可，不得向外国学校和驻华使（领）馆、法律授权机构之外的其它机构和个人提供乙方的所有资料；但不包括甲方在履行协议期间需要展示乙方相关资料的情节及情况。

4、在申请及办理过程中，如申请留学国家的留学政策、签证政策和所申请院校对留学生入学的要求发生变化时，在甲方通知乙方后，乙方必须根据申请国（院校）的新政策、新规定之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供补充材料【材料应齐全、合法有效且符合要求】，否则，因乙方延迟提供补充材料导致的一切责任及后果由乙方自己承担，与甲方无关。

5、甲方在乙方入境（出国）时，乙方如需甲方安排协议外的住宿服务（如家属陪同入住酒店）等，甲方协助为乙方提供信息或代为联系，但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支付承担，甲方不为前述酒店住宿等协议以外的任何事项所发生的任何纠纷负责，不承担任何责任。

6、根据所申请院校的规定，如需乙方在国内参加网络面试或者到学校参加考试、答辩等的，甲方与学校预约时间后，提前通知乙方做好准备。参加网络面试或到学校参加考试等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支付承担，与甲方无关。

二、乙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委托甲方以乙方的名义与前期出国留学设计方案的白俄罗斯国立大学院校联系，甲方代乙方向白俄罗斯国立大学院校的(预科，本科，硕士，博士，代办申请文件公证 翻译，博士国考，单独申请签证)提交入学申请及办理手续，甲方与所申请国家驻华使（领）馆联系，代为办理签证申请手续。乙方确认：

乙方委托甲方申请前述院校前已认真了解知悉所申请院校和留学所在国的相关留学政策、毕业政策及中国的学历认证政策等，系乙方结合自身的情况充分考虑后自行确定所申请院校及相关专业的，乙方后续不持任何异议。

2、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办理留学的所有文件及资料【包括各种学历、学位证书、其他应提供材料等】和向甲方陈述的所有内容均真实、有效、具有法律效力；如乙方提供的资料文件系虚假、伪造、有误、不齐全或者陈述虚假等导致最终乙方未能成功申请大学院校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所有损失，且乙方还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3、乙方应及时根据甲方的要求，准备齐全申请学校及办理签证时所需的所有有效资料；在申请时，如所在国的留学政策、签证政策及申请的学校对留学生入学要求有新的变化时，乙方要严格遵循甲方的建议，在使(领)馆和学校要求的时间内及时向甲方提供必需的补充资料及文件。乙方应保证补充的资料齐全、合法有效且符合要求，否则，因乙方延迟提供补充材料或拒不提供补充材料导致的一切责任及后果由乙方自己承担，与甲方无关。

4、甲乙双方同意并认同本协议中填写的个人信息，联系电话、联系地址、身份证号、电子邮箱、微信号等，双方的所有文件资料收发和电话通知均用本协议载明的联系方式；如乙方根据自身情况需要变更个人信息或联系方式的，应及时以有效的联系方式提前5日通知甲方，否则，在申办过程中由此造成的所有不利事项和不利后果将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5、如甲方已启动留学程序或者正在申办过程中，乙方的留学意向发生任何改变的，如申请院校变更、专业变更、入学日期等变更，乙方应以有效的联系方式及时提前通知甲方，如因乙方变更申请院校、专业和入学时间等导致乙方申请时间延长或申请遇到其他障碍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同时乙方在变更申请学校、专业等所产生的费用增加部分，乙方要严格按甲方的要求并及时补足费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乙方的各项变更请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6、乙方在户口所在地（异地）公安局（出入境管理机关）办理个人护照；按相关规定使（领）馆不需面签时，甲方与使（领）馆联系代为乙方办理签证手续；如使（领）馆需要乙方面签时，甲方提前通知乙方自行前往使（领）馆面签，使（领）馆收取的签证费用按甲乙双方前期约定执行，所有车旅费等费用由乙方自付。

7、在留学申请办理过程中所产生的协议外任何第三方收取的费用乙方另行全额承担，乙方自行向相关机构缴纳，缴费标准和执行方式以相关收款单位的标准及要求为准；乙方需甲方代为缴纳的，需办理代缴的相关手续，且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规定时间内将足额费用提前支付给甲方。否则，因乙方逾期缴纳费用所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及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8、乙方应根据所申请的（就读院校）大学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即时足额向校方缴纳学费、保险、宿舍费、报名费等各项费用，如逾期不足额缴纳所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及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9、本协议签订后，乙方要及时与甲方保持顺畅沟通和衔接。乙方应按照甲方的统一安排做好各项准备工作等，若乙方未与甲方沟通就私下擅自开展各项工作，由此导致的所有损失【比如：乙方未通知甲方或私自购买机票，但由于留学签证还未办好，导致机票改签或者机票退票所产生的所有损失等】全部由乙方自己负责承担，与甲方无关。

10、本协议签订前，乙方要提前向甲方告知自己的心理和生理疾病等问题，乙方不得有任何隐瞒、欺骗或虚假陈述等情况，否则，由此导致本协议无法继续履行下去的一切责任及后果【如乙方不能出国、不能乘坐飞机、不能按照所留院校的要求前往报到或参加教学或参加答辩或顺利毕业等】由乙方自己承担，与甲方无关，乙方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退还任何款项或主张权利等。

11、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失联，甲方根据本协议约定的乙方地址或乙方联系方式无法联系到乙方超过5日的，本协议自动解除终止。由此导致的一切责任及

后果由乙方自己承担，与甲方无关，乙方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退还任何款项或主张权利等。关于乙方的相关资料，甲方可以自行处置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12、本协议签订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再擅自或私下委托其他任何第三方机构为乙方提供咨询服务或提供后续服务。发生前述情形的，乙方不得要求甲方退还任何已支付甲方的款项，且视为甲方已履行完毕本协议约定的所有服务，乙方应将本协议约定的所有剩余未付费用全部足额支付给甲方，乙方不支付的，甲方有权起诉乙方追索款项，且一切责任及后果【如乙方不能顺利入学或参加答辩或顺利毕业或顺利取得学位认证等】由乙方自己承担，与甲方无关。

三、咨询服务费及付款方式

乙方应向甲方缴纳出国留学咨询

总服务费人民币¥____元/人（大写）____元。

付款方式如下：

1、乙方在签订本协议当日

乙方向甲方付款人民币¥____元/人（大写）____元。

2、乙方录取通知书下达当日，

乙方向甲方付款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元。

3、乙方在签署本协议当日向甲方支付咨询服务费首笔款项，本协议自乙方付款之日起生效。

4、本协议生效后，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的上述约定向甲方支付服务费。若乙方未按时足额支付服务费超过3日的，甲方有权单方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且不提供任何后续服务，甲方不退还乙方任何已收取的费用，由此所造成的所有损失及责任后果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请乙方按照以下信息核对无误后汇款至甲方如下账户：

1、银行账号：4402235409100284118；

账户名称：中白欧(四川)出国留学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科华南路支行。

2、支付宝账号：zboedu@qq.com 中白欧(四川)出国留学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付款成功以甲方开具收款凭证及甲方指定银行账户、支付宝转款记录为最终依据。

四、其他约定事项

1、乙方在入校后和就读期间，如违反就读大学（院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和留学所在国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由此所造成的不良影响和不利后果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2、乙方就读申请的大学后，因成绩不合格或者其它原因导致未取得相应证书、毕业证，如被劝退学或者被校方开除等任何情形，乙方自行承担一切不利后果，与甲方无关。

3、乙方取得所申请院校的录取通知书或邀请函后，乙方要严格遵守院校的相关规定及教学安排，严格按照院校的规定进行学习、遵守教学秩序及各项安排、规定，乙方不遵守前述规定、不认真完成学习任务（学习课时不够、没有完成学习作业等）或有任何违法、违规及不良行为的，一切责任及后果（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未能顺利毕业、被学校开除辞退等）由乙方自己承担，与甲方无关，甲方不为乙方与院校或者其它任何机构及个人之间所发生任何纠纷、债务等负责。

4、甲方为乙方申请指定的院校过程中，如果由于学校名额有限或者乙方在面试中表现不合格而不被接收时，甲方要及时告知乙方，在乙方愿意的前提下，甲方可以继续为乙方申请其它院校，申请程序及过程按此协议执行，如果乙方不愿意甲方再申请其它院校，甲方前期已收取的除第三方费用外，退还乙方50%定金，甲方不承担任何

责任和经济赔偿，同时本协议自动终止。

5、双方在履行协议期间，如果乙方被申请国使（领）馆拒签或撤签，甲方可以免费再为乙方最多进行二次签证申请，由此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另行承担，如果乙方仍被申请国拒签或撤签，甲方已收取的所有费用不予退还乙方，本协议自动终止。

6、甲乙双方确认，双方签署本协议后，无论任何原因若乙方单方解除本协议的，按照下述标准执行：

(1)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已付款但乙方尚未向甲方提供任何入学申请材料的，甲方在扣除乙方留学总服务费的15%后，将余额退还乙方，本合同自动终止解除。

(2)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已付款且乙方已经向甲方提供入学申请材料，甲方已经开展了相关翻译等工作的，甲方前期收取的费用不予退还，本合同自动终止解除。

(3)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已获得申请院校的录取通知书或邀请函的，但甲方尚未提供办理签证申请服务的，甲方在扣除乙方留学总服务费的80%后，将余额退还乙方，本合同自动解除终止；

(4)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在获得前往国签证评估或者正式签证后，乙方单方解除本协议的，甲方收取乙方的所有留学服务费不予任何退还，本协议自动解除终止。

甲乙双方均清楚并理解上述内容，上述约定是甲乙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双方将严格遵守，不持任何异议。

7、甲方在收到乙方资料时，如发现破损或不齐应及时告知乙方，并妥善保管，乙方应及时完善补充材料，确保符合甲方要求；乙方已将资料邮寄给甲方的途中，若资料等发生任何破损或丢失的情形，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甲乙双方确认：双方签订本协议时，甲方根据本协议签订时申请留学国家的留学政策、所申请院校的基本情况向乙方介绍相关情况，乙方结合自身的情况确定所申请院校及相关专业后，在乙方申请和就读期间，如所申请的院校或者留学国或户籍所在国的留学政策、毕业政策或学历认证政策有任何新的变化或要求时，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由此导致的一切责任及后果由乙方自己承担，与甲方无关。

9、不可抗力因素，指不能预见、不可避免及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重大自然灾害、瘟疫、骚乱、战争等。本协议签订后，若因不可抗力导致不能履行本合同的，视不可抗力影响的大小，部分或者全部免除此协议中各方的责任，但因当事人迟延履行本协议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予免除迟延履行方的任何责任。

10、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期间，任何一方如果在境内和境外发生任何意外伤害等情况的，由各方自行各自负责，另一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协议中的任何内容或本协议的履行情况或者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获得的甲方商业、财务等任何相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或披露，否则乙方应支付甲方违约金5000元，并赔偿甲方其他损失。此保密条款在本协议有效期届满、本协议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12、乙方确认同意：若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包括乙方的义务，或者乙方的承诺及保证】或者本协议第四条第1、2、3、8款约定的任何情形发生，一切责任及后果由乙方自己承担，甲方不退还乙方任何已收取的费用，乙方也不得要求甲方退还任何款项，乙方无任何异议。

13、双方确认：本协议中载明的甲乙双方联系地址、联系方式等在甲乙双方发生纠纷时，同样作为法院诉讼文书、仲裁程序文书送达的有效地址，各方均无异议。

14、甲乙双方确认：本协议有效期为：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甲方履行完毕协议约定服务时止。但本协议最迟在1年内有效期届满。前述协议有效期届满后，不论甲方因任何原因是否履行完毕本协议约定的义务或服务，乙方均承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退还任何款项，也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及责任。

五、协议生效及其他条款

1、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并于乙方付款当日生效，外地汇款及邮寄此协议的客户，甲方收款当日协议生效；此协议至甲方为乙方办理完入学手续，或协议经双方协商一

致解除且乙方收到甲方应退款项之时终止；如果乙方签约当日未满国家法定年龄18周岁的，则由申请学生的监护人或法定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2、在双方履行本协议期间所发生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首先应通过友好、相互尊重、公平的方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各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3、本协议一式两份（共7页），甲乙双方各执壹份，一切以书面合同【或电子签名的电子合同】为准，其他形式的承诺无效。

4、乙方确认：乙方已认真阅读并理解本协议约定的所有条款内容，愿意遵守本协议约定内容，依约履行合同义务等。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境内服务：

- (1) 一对一咨询，协助择校及专业，给予最中肯的建议。
- (2) 提供中介合同盖章扫描件，确认无误缴纳定金。
- (3) 负责向国外院校提交申请材料，申请邀请函。
- (4) 指导学生到定点医院体检。
- (5) 提供面试复习题库和答案案例，组织模拟面试和必要的面试培训，协助下载网络面试软件，指导调试。
- (6) 通知面试时间，并届时代查面试成绩。
- (7) 代办录取通知书，发送扫描件给学生(如特殊需要，可以邮寄原件，乙方承担邮寄费)。
- (8) 入学申请文书代填。
- (9) 指导办理护照。
- (10) 办理公证翻译(护照+学历文件+成绩单+健康证明)。
- (11) 专人代办理出国签证。

(12)指导学生订购国际机票，规划出行路线，安排学员结伴出行。

(13)指导学生兑换美金。(学费、生活费、宿舍费等)

(14)指导学生购买出国所需物品。

(15)提前讲解海外生活、学习、安全等注意事项。

境外服务:

(1)专人机场接机，当日协助安排就餐，带领购买所需生活用品

(2)代签宿舍文件、翻译宿舍规章制度、带领被褥床上用品、安顿。

(3)协助学生购买当地手机卡，与家人取得联系。

(4)协助学生办理落地签证，届时指导学生到移民局取回落地签。

(5)代办学生医疗保险。

(6)协助学生到大学生医院体检身体。

(7)协助学生到银行开卡，并指导使用。

(8)提供学生国际物流邮寄服务。

(9)注册入学合同，代办学籍，领取上课时间表。

(10)陪同学生熟悉宿舍到教学楼路线。

(11)协助或者代替学生缴纳学费

(12)协助每年暑假回国学生预定机票。

(13)学生在留学期间，协助指导家长往国外邮寄东西及给学生汇钱等事项。

(14)有专人协助学生解决在国外遇到的生活与学习上的问题。为遇到意外情况的学生提供紧急咨询。

(15)免费提供实习报告盖章，免校外实习。

(16)指导学生毕业退宿。

(17)指导毕业手续办理。

(18)指导学生填写文书，领取毕业档案。

(20)指导申请离境签证(消签)。

- (21)指导学生前往移民局填写俄语文书，领取离境签证。
- (22)协助指导购买回国机票。
- (23)陪同送机，有始有终。
- (24)指导学生学历认证。
- (25)协助学生催促学校回复留服中心认证审核。
- (26)在白留学期间，可提供在本机构远程实习机会。
- (27)如学生想在家乡创业开设留学机构，提供指导并全力支持。

注：总服务费用包含翻译公证（市场价1000左右）、出境签证（市场价700）。第三方费用；不包含其他第三方费用，如学校收取的发函费、资料审核费、面试费、学费、住宿费以及医疗保险费等。

甲方：中白欧（四川）留学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_____

甲方签约人：_____

乙方监护人（未成人）_____ 成人_____

签约日期：2024 年 6 月 9 日

签约日期：2024 年 6 月 9 日

签约地点：成都市武侯区_____

签约地点：线上_____